●责任编辑：格格　●编辑：王萍　●电话：8877236
●复审：佟玉强　●校对：周永强　●电脑制作：吕爱琳
兴安日报

# 激勇向前　砥砺奋进

## ——全盟人大系统迅速兴起学习宣传贯彻自治区“两会”精神热潮

## 盟人大工委党组 率先学习贯彻“两会”精神

**本报讯（李金洋）**1 月 26 日，我盟召开全盟领导干部大会，传达学习自治区“两会”精神和自治区党委书记、人大常委会主任石泰峰在参加自治区十三届人大六次会议兴安盟代表团审议时的讲话精神，安排部署学习宣传和贯彻落实工作。盟人大工委党组书记刘剑夕出席会议、盟人大工委主任徐卓传达了自治区人代会概况和有关报告精神。

会后，盟人大工委党组明确工作思路，带领各旗县市人大常委会按照盟委要求，学习贯彻“两会”精神，坚定不移贯彻落实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最高政治原则，立足人大工作职能，强化履职担当，围绕政府报告确定的目标任务，发挥代表主体作用，坚定自觉依法履行监督职责，紧扣“七个着力”的目标任务，来谋划监督工作，有针对性地开展调查研究，提出高质量的意见、建议，贡献人大智慧和力量。盟人大工委党组清醒认识生态环境保护面临的新形势，积极发挥代表密切联系群众的优势，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筑牢建设我国北方重要生态安全屏障的思想根基。强化责任担当，在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指导下，依据宪法法律赋予的职权，履行好生态文明建设和保护生态环境监督职责。

## 盟人大机关 召开干部大会集体学习贯彻“两会”精神

**本报讯（李金洋）**1 月 27 日，盟人大工委第一时间召开机关干部大会传达学习自治区“两会”精神和全盟领导干部大会精神，安排部署学习宣传和贯彻落实工作。

会议指出，自治区“两会”是在全区上下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和自治区第十一次党代会精神、推进现代化内蒙古建设的关键时期召开的一次十分重要的会议。全盟各级人大干部要深刻认识自治区“两会”的重大意义，坚定自觉把党的领导贯穿人大工作始终，自觉从讲政治的高度抓好学习宣传贯彻工作。

会议要求，全盟各级人大干部要立足本职岗位，认真组织传达学习、广泛开展宣传宣讲，切实把学习贯彻自治区“两会”精神与贯彻盟委关于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工作要求紧密结合、一体推进、全面落实，努力把学习成果转化为全盟高质量发展的自觉行动和务实举措。要在实现一季度“开门红”“开门稳”上见成效，各项工作要提早安排、提早行动，为制定 2022 年盟人大工委工作要点提前做好准备，确保顺利推动全盟人大各项事业发展再上新台阶。

## 全盟自治区人大代表 奔赴基层一线宣传贯彻“两会”精神

**本报讯（李金洋）**近日，自治区十三届人大六次会议胜利闭幕。会议期间，代表们不负人民信任和重托，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饱满的政治热情，紧扣群众关心的重点热点问题，积极建言献策，依法履行职责，认真听取和审议了各项报告和意见建议，依法做好选举工作，展现出强烈的使命担当、昂扬的精神面貌。代表们纷纷表示，将认真学习好、宣传好、贯彻好会议精神，依法履职、主动作为，在更高水平上做好新时代人大工作，努力为谱写兴安盟现代化建设新篇章贡献智慧和力量。

自治区人大代表、盟人大工委主任徐卓深入盟人大党建联系村突泉县杜尔基镇杜祥村宣传宣讲“两会”精神，把石泰峰书记的讲话精神、自治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精神和盟委工作要求第一时间结合杜祥村实际进行讲解和传达，希望村民响应号召，保护生态环境，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推进乡村振兴，依靠勤劳走向共同富裕。

王力家代表表示，在今后的工作中将坚持稳字当头，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发挥国有企业“稳定器”“压舱石”的作用，彰显国企的责任和使命担当，为稳定经济尽责任作贡献。周振波代表表示，政府工作报告提出“切实保障人民健康”，作为医疗届代表将继续支持大型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加强县域紧密型医共体建设，推进基层医院分级诊疗，提高服务费用和医务人员待遇，解决基层医务人员严重缺乏问题，提高医保资金使用效益，减轻患者就医负担。平秀春代表表示，从政府工作报告中真切感受到内蒙古自治区高度重视和坚定不移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努力打造富裕文明、宜居宜游的美丽乡村。回到本职工作中将努力提高村民环保意识，加强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努力形成良好的生活习惯，让农村好风光配上好环境。李冬梅代表表示，作为来自家政行业的人大代表将发挥行业作用，引导全职妈妈、社区妇女、部分村民在家门口的社区家庭生活服务站就业，实现 15 分钟生活圈。申国富代表表示，作为一名基层人大代表、一名村支部书记，将加快乡村振兴步伐，使农村更美、农民更富。张斯琴代表表示，作为全盟教育系统的一名自治区人大代表，一定把大会关于统筹发展各级各类教育、坚持“五育并举”、深入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等新部署，宣传好、贯彻好，立德树人、培根铸魂。

## 人大动态

● 1 月 5 日至 8 日，乌兰浩特市召开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大会审议通过了议案审查报告、乌兰浩特市人民政府工作报告、乌兰浩特市 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预期目标完成情况与 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预期目标（草案）的报告、乌兰浩特市 2021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乌兰浩特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关于乌兰浩特市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和乌兰浩特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大会还对 2021 年度民生实事项目进行满意度测评，票决乌兰浩特市 2022 年民生实事项目，表决通过了法制、财经、民族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委员名单。以无记名投票的方式依法选举产生乌兰浩特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主任、副主任、委员，乌兰浩特市人民政府市长、副市长，乌兰浩特市监察委员会主任，乌兰浩特市人民法院院长，乌兰浩特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黄海峰）

● 1 月 6 日至 8 日，阿尔山市召开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大会选举产生了阿市第七届人大常委会领导班子，阿市人民政府领导班子，阿市监察委员会主任，阿市法院院长、检察院检察长，以及阿市第七届人大常委会委员。大会表决通过了阿尔山市 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与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与财政预算草案审查结果报告（草案），通过了政府、人大、法院、检察院工作报告以及阿尔山市 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 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决议（草案）、阿尔山市 2021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与 2022 年财政预算的决议（草案），对 2021 年民生实事项目完成情况进行了满意度测评票决，并产生了 2022 年度民生实事项目。（王宏鹏）

● 1 月 6 日至 8 日，扎赉特旗召开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扎赉特旗 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与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与财政预算草案审查结果报告（草案），审议通过关于政府、人大、法院、检察院工作报告以及扎赉特旗 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 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决议（草案）、扎赉特旗 2021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与 2022 年财政预算的决议（草案）、扎赉特旗人大常委会民生实事项目监督工作专项报告的决议（草案）。大会票决出扎赉特旗 2022 年民生实事项目，旗人大常委会主任、副主任、委员，旗政府旗长、副旗长，旗监察委员会主任，旗法院院长，旗检察院检察长。（赵瑞）

● 1 月 6 日至 9 日，科右前旗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胜利召开。大会表决通过了科右前旗人民政府工作报告、科右前旗 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 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报告、科右前旗 2021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 年财政预算草案报告、科右前旗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科右前旗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科右前旗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大会选举产生了科右前旗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主任 1 名、副主任 4 名、委员 28 名；选举产生了政府旗长 1 名、副旗长 7 名；选举产生了科右前旗监察委员会主任 1 名、旗人民法院院长 1 名，旗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1 名；表决产生了科右前旗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法制委员会，表决产生了科右前旗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大会对 2021 年政府民生实事项目完成情况开展了满意度测评，表决产生了 2022 年科右前旗政府民生实事项目 8 项。大会共收到代表建议 108 件。（王佳丽）

● 1 月 5 日至 8 日，突泉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召开。大会表决通过了突泉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法制委员会、财政经济委员会组成人员。以无记名投票的方式选举产生了突泉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主任、副主任、委员，突泉县人民政府县长、副县长，突泉县监察委员会主任，突泉县人民法院院长，突泉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新当选的突泉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主任、副主任、常务委员会委员，突泉县人民政府县长、副县长，突泉县监察委员会主任、突泉县人民法院院长与代表见面，并进行宪法宣誓。

大会对 2021 年度民生实事项目完成情况进行满意度测评，票决确定了 2022 年度民生实事项目，会议表决通过了关于突泉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关于突泉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关于突泉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关于突泉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关于突泉县 2021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与 2022 年财政预算（草案）、关于突泉县 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 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王天利）

● 1 月 5 日至 7 日，科右中旗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召开。会议表决通过了关于政府、人大、法院、检察院工作报告及科右中旗人民政府 2021 年度民生实事项目完成情况与 2022 年度民生实事候选项目形成情况的报告，审查和批准 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 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与 2022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书面审议科右中旗人大常委会 2021 年度民生实事项目监督工作专项报告。选举科右中旗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主任、副主任、委员、旗人民政府旗长、副旗长、监察委员会主任、法院院长、检察院检察长，新当选的科右中旗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主任、副主任、常务委员会委员，科右中旗人民政府旗长、副旗长，科右中旗监察委员会主任、科右中旗人民法院院长依次在大会上向宪法宣誓。大会还通过了科右中旗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名单，票决出科右中旗 2022 年民生实事项目。（马萨如拉）

## 监督工作

# 铿锵的步伐　坚实的足印

## ——突泉县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工作回眸

□王天利　张伟

本届任期以来，突泉县人大常委会始终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切实担负起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为动员和组织全县各族人民群众在新时代新征程新阶段奋力书写“牛米春州·杭盖突泉”高质量发展新篇章作出了应有贡献。

### 坚定正确政治方向，加强党的全面领导

突泉县人大常委会始终坚持党对人大工作的全面领导，对人大工作中的重大问题、重要事项、重要情况，及时主动向县委请示报告，保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人大工作中得到全面贯彻和有效执行。坚持重大问题集体研究决定，按程序依法履行人大任免、监督、决定等各项工作。四年来，共召开 52 次主任会议，组织召开 4 次人代会、26 次常委会会议，从制度上、程序上保证县委重大决策部署和重要举措的贯彻落实。

### 全面履行法定职权，服务社会发展大局

围绕经济发展开展监督，突泉县人大常委会每年听取审议计划执行情况报告，审议全县工业经济运行情况报告、民营企业建设及运营情况报告、乡村振兴等方面的专项报告。围绕三大攻坚战开展监督，加大对财政预决算和政府融资的监督力度，审议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等报告，审查批准年度财政决算及预算调整方案。连续 3 年开展脱贫攻坚工作视察，并开展了“脱贫攻坚·人大代表在行动”系列活动。连续检查环境保护法、水污染防治法、自治区水污染防治条例等 3 部环境领域法律法规实施情况，审议林业生态建设工作情况报告、县政府年度环境状况和环保目标完成情况报告。围绕民生实事开展监督，对全县医疗机构服务能力和管理水平情况进行调查，对全县社会养老问题开展调查，开展烈士纪念设施保护情况调研，对全县公共卫生安全工作进行调查，对民族工作进行调研，对市场监督管理局、教育局、文化旅游体育局、农牧和科技局工作进行评议。4 年来，共开展视察调研、专题调查、专题询问、执法检查和工作评议 54 次。围绕法治建设开展监督，对公安局交通管理、监所管理、基层派出所工作，法院案件执行、法院“分调裁审”机制改革工作、检察院办理非法占用农用地案件中复耕、复垦等工作进行调研；对县监委工作进行调研，对社会治理工作、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进行调研等。

### 发挥人大职能作用，依法做好决定和任免

4 年来，突泉县人大常委会共依法作出决议决定 79 项。审查批准“十四五”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审议通过了《突泉县城镇总体规划（2012-2030）（2018 修改版）》。依法进行人事任免，4 年间，突泉县人大常委会依法任命国家机关工作人员 289 人次，接受辞职 70 人，并制定了《依法任命的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向人大及其常委会述职工作方案》，开展依法任命的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向人大及其常委会述职评议。

### 尊重代表主体地位，充分发挥代表作用

提高代表建议办理质量。突泉县人大常委会围绕县委关切、社会关注、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梳理确定六个领域 100 个参考题目，使代表建议更精准、更有针对性。做好县第十七届人大一次会议以来 549 件代表建议的办理工作，代表满意和基本满意率达 99%。丰富闭会期间代表活动，制定《突泉县人大代表履职管理实施办法》，建立“三联系”制度，深化拓展“三联系”活动，深入开展“人大代表助力精准扶贫工作”“我是人大代表·我帮你”等主题活动。全面提升代表履职水平，多渠道组织代表履职学习，通过集中培训、以会代训、经验交流、外出考察等多种形式，实现三级代表履职学习“全覆盖”。4 年来，突泉县人大常委会共举办或参加各类代表学习班 40 余期，3100 余人次参加。推广民生实事票决工作，3 年间，共实施民生实事项目 35 个，总投资 6800 余万元。在县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上，首次代表票决出全县 4 个民生实事项目。民生项目通过群众提、代表定、政府办、人大评，真正实现政府决策由“为民作主”向“由民作主”的转变。

### 强化政治机关意识，加强人大自身建设

突出党建引领，突泉县人大常委会精心组织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党史学习教育。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六项实事、六到村户”工作。以“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主题党日等为载体，提升机关干部的党性观念，增强做好人大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加强上下联动。积极对接北京市房山区人大，到突泉县开展京蒙帮扶协作调研 4 次。加强对乡镇人大的工作联系指导，指导乡镇对全员代表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专题培训，并开展了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国家统编教材推广和使用的调研工作。圆满完成县乡人大代表选举工作，指导乡镇召开新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各项议程和任务均顺利完成。

本报社址：内蒙古乌兰浩特市复兴西大街 18 号　邮政编码：137400　邮发代号：15—26　印刷：兴安盟金祥福利印刷厂　广告许可证：兴行审广登字【2020】2 号　投递监督电话：13948225757